

國立東華大學 115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考試

網路報名暨上傳審查資料作業流程

一、重要事項說明

- (一) 網路報名暨審查資料上傳時間：**114年 10月 22日（三）上午 9 時起至 114 年 11月 05日（三）下午 4 時止**，考生須依規定時間內填寫報名資料暨上傳審查資料作業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- (二) 審查資料繳交方式：一律採用網路上傳方式繳交審查資料。
- (三) 請依本校學系班組簡章分則要求之「指定繳交資料」項目，分項製成 PDF 格式檔案後再逐一上傳，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10 MB 為限，所有審查資料項目之上傳檔案總量以 50 MB 為限。
- (四) **上傳之審查資料於確認送出前皆可重複上傳，亦即考生若欲修改資料內容時，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。惟若審查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、補件，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無誤後再行確認送出。**
- (五) 考生須於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時間前，完成上傳作業並進行確認，逾期恕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若逾網路上傳截止時間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- (六) 考生完成確認後，審查資料上傳系統會主動於各審查項目前加入書籤(封面)，並將所有審查項目合併為一個PDF檔。考生須於「確認送出」前，進行檔案合併功能以檢視合併後之PDF檔是否清晰完整。
- (七) 報名資料以網路報名時所報考之學系班組別為主。若所上傳之審查資料與網路報名時之學系班組別不同，則一切以網路所報考學系班組別為主。
- (八) 上傳之各項審查資料，請考生務必自行檢查確認後再行上傳，若資料不全者（如缺件），於報名截止時間後（114年 11 月 05日（三）下午 4 時止），本校概不受理更換資料及補件，缺件者該項目以 0 分計算，如權益因而受損者，責任由考生自負。
- (九) 本項考試考生審查資料以上傳截止時間系統所存之檔案為準，並以此提供招生學系班組審查，故務請考生確認所上傳之資料是否清晰。
- (十)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電洽：(03) 8906146、8906142、8906143、8906144、8906145。

二、網路報名暨上傳審查資料作業流程

(以下為操作參考範例，實際頁面以報名網頁為準)

(一) 請點選網路報名系統

簡易報名流程與報名相關日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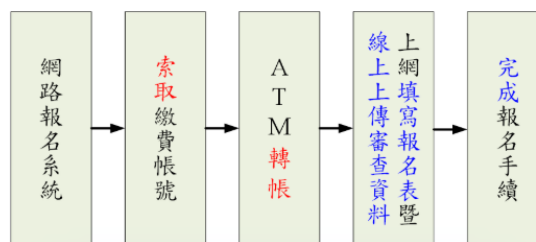
【本學年度各項審查資料全面採網路上傳方式辦理】

◎初試索取繳費帳號起迄時間：

114年10月22日(三)上午9時起至114年11月05日(三)下午3時止

◎網路報名(含網路上傳審查資料)起迄時間：

114年10月22日(三)上午9時起至114年11月05日(三)下午4時止



【學士班特殊選才】網路報名系統

參考資料：網路報名暨上傳審查資料作業操作說明

(二) 登入系統後，螢幕顯示如下，並請依序完成報名費繳納、網路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審查資料等程序。



(三) 繳費成功後，再進入報名系統網頁，請點選「填寫報名表」後，螢幕顯示如下，依序填入資料後按下「登入」。



登入報名表填寫

※請輸入下列資料後按下「登入」，開始填寫報名表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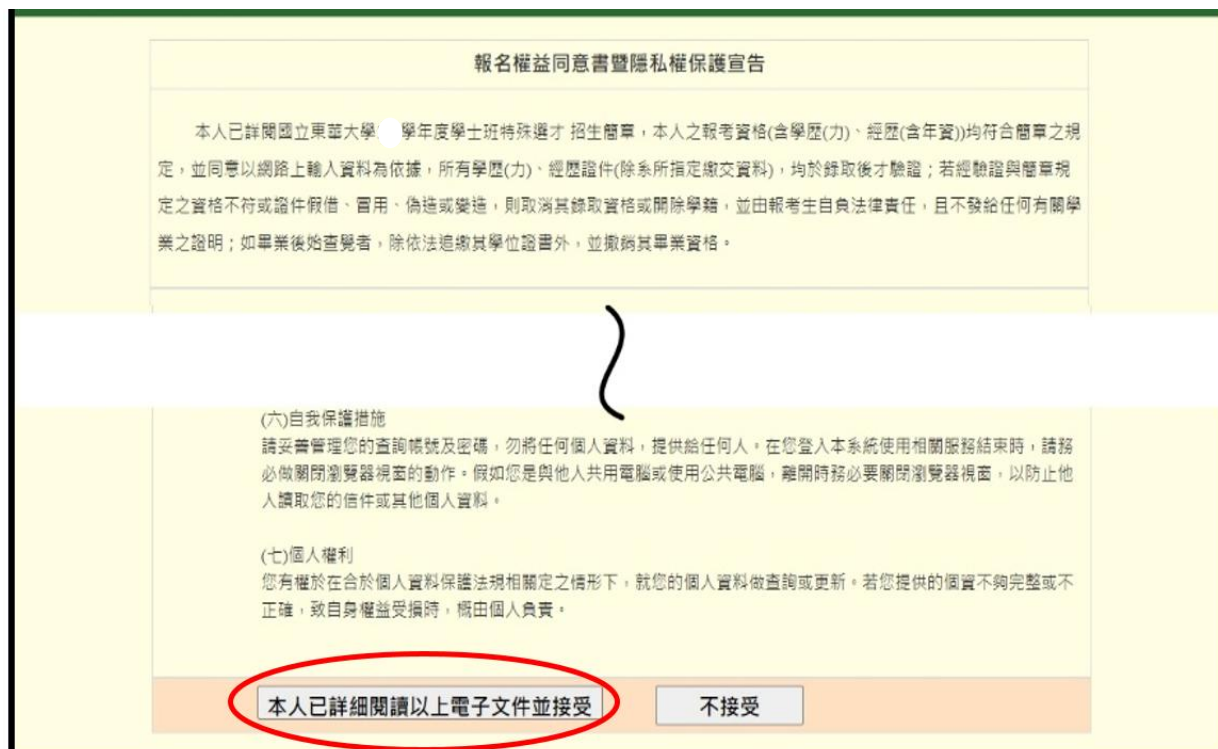
右側驗證碼：

BRP6

繳費帳號：(個人專屬繳費帳號，非私人銀行帳號)

身分證字號：

(四) 「報名權益同意書暨隱私權保護宣告」請仔細閱讀並確認後，點選「本人已詳細閱讀以上電子文件並接受」後，進入填寫報名表頁面(擷取部份頁面顯示如下)。



報名權益同意書暨隱私權保護宣告

本人已詳閱國立東華大學 學年度學士班特選才 招生簡章，本人之報考資格(含學歷(力)、經歷(含年資))均符合簡章之規定，並同意以網路上輸入資料為依據，所有學歷(力)、經歷證件(除系所指定繳交資料)，均於錄取後才驗證；若經驗證與簡章規定之資格不符或證件假借、冒用、偽造或變造，則取消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，並由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；如畢業後始查覺者，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，並撤銷其畢業資格。

(六)自我保護措施
請妥善管理您的查詢帳號及密碼，勿將任何個人資料，提供給任何人。在您登入本系統使用相關服務結束時，請務必關閉瀏覽器視窗的動作。假如您是與他人共用電腦或使用公共電腦，離開時務必關閉瀏覽器視窗，以防止他人讀取您的信件或其他個人資料。

(七)個人權利
您有權於在合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相關定之情形下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做查詢或更新。若您提供的個資不夠完整或不正確，致自身權益受損時，概由個人負責。

(五) 進入填寫報名表頁面，請依序選擇及填寫各欄位資料，全部資料填寫完成後，再按下「確定」。

國立東華大學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	
填寫報名表	
填表說明： 1. 輸入資料務必至頁面底下按「確定」後，始完成資料儲存。報名截止日，報名系統將於當日午後4時準時關閉，請於系統關閉前按「確定」鍵，否則無法完成報名手續，若因此影響權益，責任由考生自負。 2. 各欄均需詳細填寫，欄位名稱後之「※」表示該欄位必填。 3. 輸入時請不要使用全形字，並請使用滑鼠或是Tab鍵控制要輸入的游標。	
國立東華大學 1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考試報名表填寫（注意：每次登錄的有效時間為60分鐘，逾時請重新登入）	
網路報名日期	
招生學系※	藝術與設計學系
報考組別※	不分組
性別※	☒ 男 ☐ 女
選考項目※	無(本系所無選考科目)
姓名※	東小華是人才
身分證字號※	Q111222333
出生年月日※	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
E-Mail	@gms.ndhu.edu.tw
學歷※	高工 ☒ 畢業 ☐ 肄業 ☐ 結業 畢/肄/結業年月：民國 115 年 6 月 (應屆畢業生請點選「畢業」，畢業年月為 年6月) 限以同等學力報考者填寫如下： 考試及格或資格取得名稱： 及格或取得資格年月：民國 年 月
考生身分別※	☒ 一般生 ☐ 原住民一般生
特殊身分別※ (可複選)	☐ 新住民及其子女 ☐ 境外臺生(含境外學歷) ☐ 實驗教育學生 ☒ 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 ☐ 持境外學歷且同時持有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大型測驗成績者
報名費減免身分別※	☐ 無 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 ☒ 特殊境遇家庭
連絡電話※	宅 038906146 行動電話 0963852741
緊急連絡人※	姓名 東大人 電話 038906146
戶籍地址※	(本地址用來建立學籍等相關文件，必須填寫完整，包含鄰里。) 郵遞區號 974301 地址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 (請填入：縣/市/鄉/鎮/區/里/鄰/路/街/巷/弄/號/樓等資料，例如：*花蓮縣壽豐鄉國富里26鄰稻香路二段3號2樓*)
通訊地址※	☒ 與戶籍地址相同 ☐ 另填如下 郵遞區號 974301 地址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 (請填入：縣/市/鄉/鎮/區/里/鄰/路/街/巷/弄/號/樓等資料，例如：*花蓮縣壽豐鄉稻香路二段3號2樓*)
個人密碼※	設定密碼 ***** ☐ 顯示密碼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) 再輸入一次 ***** ☐ 顯示密碼
確定	

- (六) 填寫完報名資料後，螢幕顯示如下(擷取部份頁面如下)，請考生檢視各項所填寫的報名資料是否正確。確認無誤後，請點選「上傳審查資料」進入審查資料上傳頁面。

上傳審查資料

國立東華大學112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 網路報名資料確認訊息
(請再次確認各項資料是否正確，如有資料錯誤以致無法繳件，而影響考生權益，責任由考生自負)

【本頁請列印備查，無需寄回】 [列印本頁](#) [結束列印](#)

感謝您使用網路報名系統，您的網路填寫報名表作業程序已經完成。以下是您填寫的資料。
國立東華大學：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

【姓名】 東小華是人才
【身分證字號】 Q111222333
【性別】 男
【學系】 藝術與設計學系
【組別】 不分組

※重要提醒

1. 請務必於期限內上傳審查資料，並按下「確認送出」鍵後始完成報名手續，若逾截止時間，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2. 填寫完報名資料後，亦可於報名系統首頁中點選「上傳審查資料」上傳各項審查資料。

學士班特殊選才
WELCOME !! 歡迎使用國立東華大學招生網路報名系統 !!

 索取繳費帳號	 查詢繳費帳號	 報名費入帳查詢
 填寫報名表	 修改報名資料	 上傳審查資料
 報名人數查詢		

- (七) 請將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系班組指定繳交資料項目，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後，再逐一上傳，上傳項目之順序並無前後之限定，您可自行決定上傳項目之順序，依序按下列七個步驟逐一完成資料上傳作業。

※重要提醒：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10MB為限，所有審查資料項目之上傳檔案總容量以50MB為限。

步驟一：於欲上傳資料名稱項目後方，點選「選擇檔案」。

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
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
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
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（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
合併檔案 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 未合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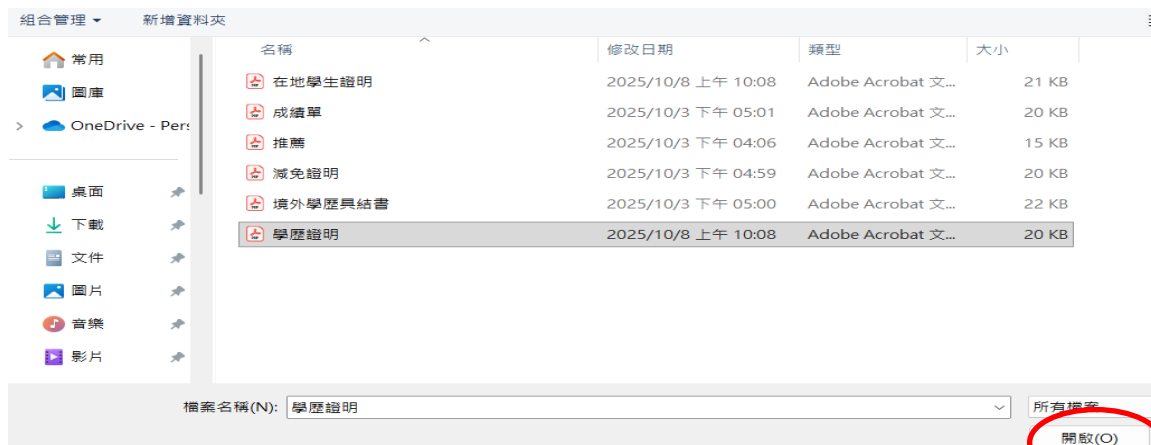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則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2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
合併檔案 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 未合併
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
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(下午4時止)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
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 確認日期 未送出確認。 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 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

步驟二：從自行製作完成的審查資料(PDF)檔中，選擇要上傳的檔案後執行「開啟」鍵。



步驟三：執行「上傳檔案」鍵，上傳成功後，該上傳項目之檔案大小、上傳時間將顯示於系統上，並可就該上傳項目進行內容檢視功能。

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						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						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						
資格審查上傳資料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（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			合併檔案	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	未合併	
系所指定審查資料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則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2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		未上傳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			合併檔案	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	未合併	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 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(下午4時止)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						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 確認送出			確認日期 未送出確認。		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 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	
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
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

資格審查上傳資料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（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2:4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2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

[合併檔案](#)

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

未合併

系所指定審查資料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則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1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7	4.15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37	0.4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45	5.14M	已上傳，可檢視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56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

[合併檔案](#)

合併日期：尚未合併

未合併
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

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(

下午4時止)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
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 [確認送出](#)

確認日期
未送出確認。

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
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

※重要提醒：可利用「已上傳，可檢視」功能，分項開啟已上傳完成之PDF檔案，請務必確認檔案內容之正確性。

步驟四：執行確認送出作業前，請先執行「合併檔案」功能，系統會將上傳檔案整合為一個PDF檔，考生可檢視已上傳資料於合併後之呈現樣貌。

學士班特殊選才							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							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							
資格審查上傳資料	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	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（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2:4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2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			合併檔案	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7:19		已合併，可檢視	
系所指定審查資料							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	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則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1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2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7	4.15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37	0.42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45	5.14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56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	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			合併檔案	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8:32		已合併，可檢視	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							
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() 下午4時止)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							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			確認日期		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		
確認送出			未送出確認。		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		

web.ndhu.edu.tw 顯示

- 1.請注意!!此合併檔案僅做為考生檢視參考使用，正式文件仍以「確認送出」後產生之合併檔為主。
- 2.【合併書面審查檔案】完成！

確定

web.ndhu.edu.tw 顯示

- 1.請注意!!此合併檔案僅做為考生檢視參考使用，正式文件仍以「確認送出」後產生之合併檔為主。
- 2.【合併資格審查檔案】完成！

確定

步驟五：點選「已合併，可檢視」，系統隨即產生合併完成之PDF檔案提供預覽。考生檢閱合併後之檔案內容無誤後，請務必於上傳截止日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動作。

※重要提醒：已上傳之各項檔案資料於上傳截止日前，只要未執行「確認送出」動作皆可重覆上傳（操作方式如步驟一至步驟五），本系統確認接收之檔案以考生最後上傳確認之檔案為準。

學士班特殊選才
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
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
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（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2:4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2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[合併檔案](#) 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7:15 [已合併，可檢視](#)
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別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1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7	4.15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37	0.4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45	5.14M	已上傳，可檢視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56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[合併檔案](#) 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8:32 [已合併，可檢視](#)
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
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（下午4時止）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
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 [確認送出](#)

確認日期：未送出確認。

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
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

Display_PDF.aspx

1 / 6 | 100% | [放大](#) [縮小](#) [重置](#)

1. 學歷(力)證明文件

學歷(力)證明文件

姓名：東小華是人才

※敬告使用者：本文件僅限於本招生使用，使用者負有保護之責任，並且不得移作他用或非法散布，違者究辦。

步驟六：考生若確定所有上傳之檔案(資格審查資料或學系班組指定審查資料)皆上傳無誤且不再做任何的修改，請輸入「個人密碼」後，點選「確認送出」鍵，送出資料。

按下「確認送出」鍵後，會出現再次確認訊息，一旦按下「確定」鍵後即送出資料，**所有的資料不得再進行修改**，請考生特別留意！

步驟七：完成審查資料上傳作業。

請點選「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」、「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」鍵，此時系統已將考生報名學系班組上傳之檔案整合為一個PDF檔，並產生「**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**」，請考生務必自行存檔，嗣後對審查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檢附「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」(如下頁示意圖)。

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

※為維護您的權益，上傳pdf檔案內容務必清晰，請勿以密碼保護，上傳後請仔細檢視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，並做確認，才算完成報名。謝謝！

報名審查資料上傳：報考 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分組
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日期	檔案大小	完成
1	學歷(力)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3頁說明：應屆畢業生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(學生證須含正、反面，且須加蓋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章，若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，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後上傳)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、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學歷(力)證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2:4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文件	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下載簡章附件二「退費申請書」，填寫完成後連同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一同上傳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2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校學生證明文件	請參閱簡章第4頁說明：應屆畢業者上傳在學證明或學生證、已畢業者上傳畢業證書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3:08	0.0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資格審查上傳資料：[合併檔案](#) 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7:19 [已合併，可檢視](#)

序號	上傳資料名稱	說明	上傳檔案(限pdf檔，最大上傳檔案10MB)	上傳時間	檔案大小	完成
1	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請上傳簡章第13頁學系分則所載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證明文件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1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2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需載明學校名稱及個人基本資料(如：姓名、學號)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27	4.15M	已上傳，可檢視
3	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37	0.42M	已上傳，可檢視
4	作品集	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45	5.14M	已上傳，可檢視
5	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如：藝術與設計相關競賽參與證明及成績、或其他藝術與設計特殊才能證明文件等。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	2025-10-13 17:14:56	4.08M	已上傳，可檢視

合併審查上傳資料：[合併檔案](#) 合併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18:32 [已合併，可檢視](#)

1.確認上傳資格審查資料、審查資料與合併檔案正確無誤。
2.請將審查資料依序上傳，若您已確定上傳之審查資料及報名資料填寫不再修改，請務必於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日()下午4時止)前執行「確認送出」。

個人密碼： (請輸入8碼須含半形英文字母及數字。) ☐ 顯示密碼 [確認送出](#)

確認日期：2025/10/13 下午 05:25:56
您已完成該系上傳作業之確認，不得再修改；請點選右列「瀏覽」功能鍵，瀏覽、儲存「審查資料表上傳確認表」與您所上傳之審查資料。

[瀏覽資格審查確認檔](#)
[瀏覽審查資料確認檔](#)

Display_PDF_Merge2.aspx

1 / 79 | - 92% + |

0. 首頁

1. 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

2. 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

3. 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

4. 作品集

5. 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

0. 首頁

國立東華大學115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
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

姓名：東小華是人才
應考證號碼：2810
身分證字號：Q1112****
身分別：一般生

藝術與設計學系不分組		
上傳項目	檔案大小	最後上傳日期
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	4.08M	2025-10-13 17:14:21
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單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	4.15M	2025-10-13 17:14:27
自傳、讀書計畫及申請動機	0.42M	2025-10-13 17:14:37
作品集	5.14M	2025-10-13 17:14:45
其他藝術與設計表現相關補充資料	4.08M	2025-10-13 17:14:56

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確認時間：2025/10/13 下午 05:25:56

※敬告使用者：本文件僅限於本招生使用，使用者負有保護之責任，並且不得移作他用或非法散布，違者究辦。

12